

关于开展龙亢镇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村、镇直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要求，进一步夯实消防安全基础，有效防范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和省、市、县安委会统一部署，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压紧压实党委政府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社会单位主体责任，结合正在开展的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专项整治，进一步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重点行业领域“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机制，进一步夯实消防安全基础，进一步提升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自主管理能力，切实提高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改的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着力化解一批重大安全风险，培育一批消防安全明白人，实现火灾总量和亡人数量平稳可控，较大火灾事故有效减少，小火亡人和农村火灾事故得到明显遏制。

二、整治重点

（一）开展“大单位”排查整治。持续紧盯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医院、养老院、学校、仓储物流、劳动密集型企业

等场所，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外墙保温、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不明晰、占堵生命通道、建筑固定消防设施停用、损坏等突出问题。

（二）开展“九小场所”排查整治。持续紧盯经营性自建房、小型学校幼儿园、小型医疗机构、小商店、小餐饮、小旅店、小歌舞娱乐、小网吧、小美容洗浴、小生产加工企业、小家庭作坊等场所，重点整治违章搭建、违规住人、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等危险行为。

（三）开展“新业态”排查整治。持续紧盯储能电站、剧本娱乐、电竞酒店等场所，重点整治违规投入使用、监管责任不明确、管理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

（四）开展“旧区域”排查整治。持续紧盯城乡接合部、老旧小区等区域，重点整治占堵消防车道、消防水源不足、安全意识不强等突出问题。

（五）开展“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排查整治。持续紧盯“厂中厂”和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等场所，重点整治消防管理责任不明确、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违规住人等突出问题，督促严格落实管理责任、防火分隔、住人管控、火源管理、电源管理、疏散管理和应急处置。

三、整治措施

（一）立即开展专项整治。各村、各部门要全面深入排查整治，严厉查处各类消防安全违法行为。镇派出所、镇民政办、镇

自然资源和规划所、镇卫生院、镇市场监管所等负有消防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要立即部署开展本行业系统明查暗访工作，督促全面排查整治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重大消防安全隐患，指导帮助各村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二）强化消防综合监管。各村、各部门要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镇应急办要发挥主推手、主力军作用，深入研判火灾形势，精准把握风险隐患，制订管控措施，主动为党委政府当好参谋，积极推动重点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走深走实；对各类消防违法行为要用足用好执法手段，该处罚的处罚、该封停的封停、该挂牌督办的挂牌督办；要紧盯实战，及时修订完善各类灭火救援预案，常态化开展拉动演练，积极做好灭大火、抢大险、救大灾的战斗准备。

（三）开展实地督导检查。此项工作将纳入季度消防安全工作督导内容，对各村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实地检查。镇政府将根据工作开展情况，适时对重点地区、重点部门和单位开展“回头看”，推动进一步巩固提升工作成效。

（四）发挥舆论监督整治。集中开展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针对重点行业内的火灾事故，要组织开展现场警示教育，以案说法、以案明责，倒逼隐患整改落实。充分利用网络新媒体等媒介，对区域性、严重影响公共安全、久拖不改的重大火灾隐患和典型突出的消防安全风险案例进行定期曝光，并组织媒体跟踪报道整改进程。依托现有举报投诉平台，落实奖励政策，鼓励

群众举报重大火灾隐患，充分调动群众参与专项行动的积极性，实现共享共治。对排查整治中好的做法和单位，要正面宣传报道。

五、工作步骤

（一）广泛部署发动（2024年4月12日前）。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细化制定排查工作计划，明确排查整治范围、整治重点、检查事项、责任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组织开展业务培训。

（二）单位自查自改（2024年6月底前）。组织单位对照方案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改，建立分级分色管理模式和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台账，并报镇政府备案。完善政府购买服务、聘请专家等工作机制，对重点地区、重点单位开展指导帮扶。

（三）集中检查整治（2024年11月底前）。聚焦五类场所和检查重点，在单位自查自改基础上，深入单位场所开展执法检查，严查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对严重危害公共安全、整改难度较大的，提请县政府挂牌督办、协调解决，相关部门齐抓共管。

（四）全面总结提高（2024年12月底前）。及时总结工作成效，固化经验做法，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谋划下步工作，健全完善消防安全治理长效机制。

六、工作要求

（一）压实工作责任。各村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亲力亲为、靠前协调，其他两委干部要分兵把口，严格履责，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按照“三管三必须”的原则，建立每月定期听取消防汇报、定期研究重大消防问题、定期调度消防大检查进展情况的“三定期”工作机

制，明确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对因履职不到位而发生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的，要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和监管责任。

（二）强化精准防控。各村、各有关部门要紧密结合自身实际，建立火灾隐患清单化管理机制，分级分类建立台账，做到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确保闭环整改。对区域性、系统性、行业性火灾隐患要盯紧盯牢，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推动动态整改，确保消防安全。

（三）优化制度建设。各村、各部门在推进重点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的同时，要坚持边整治、边总结，及时分析查找共性问题，研究治本攻坚之策，因地制宜出台一批配套举措、形成一批经验做法，建立健全本地区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的系统性、机制性治理举措，提升整体消防安全治理水平。

各村自4月份开始每月20日前将附件2（扫描件）、附件3报送镇应急办；各村负责收集附件1，报镇应急办；镇政府将适时对各村、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促通报。

- 附件：1、社会单位（场所）自查自改登记表
2、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排查登记表
3、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排查统计表

怀远县龙亢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8日

附件 1

社会单位（场所）自查自改登记表

单位（场所）名称			
单位地址			
责任人		联系电话	
自查内容			自查自改情况
消防安全 管理 责任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是否制定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组织进行有针对性的消防演练。		
	是否组织开展防火巡查检查，并记录。		
	对职工是否开展消防安全培训，职工是否会操作使用灭火器、室内消火栓、逃生面罩等器材产品。		
施工作业和生产经营行为	是否存在未经审批施工作业、无证施工作业、违规拆除作业、违规层层转包施工作业、未落实作业安全措施冒险作业等行为。		
	是否违规使用明火或者电焊、气焊作业，动火、电焊、气焊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电焊、气焊作业是否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作业现场是否采取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动火作业是否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		
	施工现场动火动焊作业、带火花作业与具有火灾、爆炸风险作业是否交叉进行。		
	设置在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的冷库是否违规采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冷库建设、改造、拆除施工期间是否严密落实火灾防范措施。		
安全疏散条件	是否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		
	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数量和宽度是否符合要求。		
	应急广播、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是否完好有效。		

	是否结合实际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员工、宿管员等是否掌握初起火灾扑救和组织疏散逃生技能。	
	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是否确定责任人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进行统一管理。	
防盗网和广告牌设	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网、铁栅栏、广告牌等障碍物。	
	人员密集场所户外广告牌是否经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审批，是否影响建筑物公共安全。	
火源管理	是否规范管理和使用火源。	
	是否违规存放、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	
电源管理	电线电缆是否穿管保护，是否直接穿越易燃可燃材料，开关、插座是否直接安装在易燃可燃材料上。	
	是否违规使用未经产品质量认证的大功率电器或移动插排。	
	电动自行车（蓄电池）是否违规在楼梯间、室内停放或充电。	
装饰装修材料	是否使用聚丙烯、聚乙烯、聚氨酯、聚苯乙烯等材质的易燃可燃材料尤其是塑料绿植，进行装饰装修。	
	是否使用易燃可燃材料夹芯彩钢板搭建。	
消防设施设备器材	是否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完好有效。是否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是否使用不合格的消防产品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	
合用场所	场所是否违法违规住人（“三合一”“多合一”场所）。	
其他	是否存在其他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和火灾隐患。	
责任人、管理人签字		自查时间

备注：场所责任人、管理人带队开展自查，一式三份签字确认自查记录，一份交行业主管部门、一份交本级消防救援部门、一份存档备查。

附件 2

县行业部门（乡镇街道）重点场所 消防安全排查登记表

场所类别		场所名称	
场所地址		业主姓名 及联系方式	
消防安全 责任制 落实方面	基本情况 建筑层数：_____ 建筑面积：_____ 房屋间数：_____ 工作人员数量：_____ 住宿人员数量：_____ 电动车停放、充电 ☐ 无 ☐ 有 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 ☐ 无 ☐ 有 易燃易爆危险品生产、储存、销售、使用 ☐ 无 ☐ 有 防盗网、广告牌、铁栅栏影响人员疏散 ☐ 无 ☐ 有 消防设施、器材 ☐ 安全出口 数量：_____ ☐ 疏散楼梯 数量：_____ ☐ 室内消火栓 ☐ 应急照明 ☐ 疏散指示标志 ☐ 灭火器 种类及其数量：_____ ☐ 其他消防设施、器材：_____		
	存在的问题： 整改措施及时限：		

	是否完成整改:
消防安全基本条件方面	存在的问题:
	整改措施及时限:
	是否完成整改:
其他方面	存在的问题: 整改措施及时限: 是否完成整改:
	被检查单位人员签字: _____ 排查人员签字: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备注	

附件 3

县行业部门（乡镇街道）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排查统计表

大单位			九小场所			新业态			旧区域			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		
检查单位（家）	发现隐患（处）	整改隐患（处）	检查单位（家）	发现隐患（处）	整改隐患（处）	检查单位（家）	发现隐患（处）	整改隐患（处）	检查单位（家）	发现隐患（处）	整改隐患（处）	检查单位（家）	发现隐患（处）	整改隐患（处）
序号		被检查单位名称	地址			消防安全责任人及联系电话					隐患问题			
1														
2														